

總目 144 -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管制人員：政制事務局局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〇〇至〇一年度預算 3,630 萬元

二〇〇〇至〇一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46 個非首長級職位，減至二〇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40 個，減幅為 6 個。 1,640 萬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8 個首長級職位。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政制事務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8：政制事務(政制事務局局長)。

詳情

	1998-99 (實際)	1999-2000 (核准)	1999-2000 (修訂)	2000-01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43.0	40.1 (-6.7%)	53.0 (+32.2%)	36.3 (-31.5%)

宗旨

2 宗旨是維持市民對切實執行基本法的信心；按照「一國兩制」的方針，與中央人民政府及其他內地政府部門進一步發展及鞏固友好而具建設性的工作關係；增強社會人士對選舉安排的信心，並鼓勵社會人士積極參與選舉，以及確保選舉安排公開、公平、誠實、為市民接受和完全符合基本法的規定。

簡介

3 政制事務局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

- 協助各決策局和部門落實基本法，並向他們提供這方面的意見；
- 協助推廣認識基本法的工作，以加深市民對基本法的了解；
- 就涉及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與中央人民政府及其他省、市政府關係的事宜，向其他決策局和部門提供意見，並按需要協助擬備訪問行程；
- 協助香港特區處理對外事務，並提供這方面的意見，以確保符合基本法的規定和「一國兩制」的方針；
- 擔任與內地政府部門的聯絡點，以及香港特區政府與外交部駐香港特別行政區特派員公署(特派員公署)之間的聯繫橋樑；及
- 確保選舉制度能按照基本法所訂的藍圖和社會的需要持續發展。

4 自回歸以來，在有關落實基本法的事宜方面，我們擔當了統籌和顧問的角色。我們須確保各項基本法的規定，例如有關全國性法律於香港特區實施、制定的法律須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備案，以及中央人民政府與香港特區進行諮詢的規定，都獲得全面遵行。

5 由政務司司長出任主席的基本法推廣督導委員會，旨在統籌和加強推廣認識基本法的工作。政制事務局擔當秘書處的角色，為督導委員會提供支援服務。過去 12 個月，督導委員會有效地提供機會，讓社區組織參與推廣認識基本法的工作。督導委員會已通過進行一連串計劃，向四個工作對象組別，即本地社區、教師和學生、公務員及海外人士推廣認識基本法。此外，在督導委員會的支持下，亦設立了基本法資源中心及基本法網頁。

6 自回歸以來，我們已就處理香港特區的對外事務，與特派員公署建立友好而具建設性的工作關係。這有助香港特區繼續積極參與國際事務，與海外伙伴維持緊密聯繫，並反映我們所享有的高度自治。

7 此外，我們亦與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港澳辦)建立了合作無間的工作關係。雙方緊密合作，協助香港特區政府與中央人民政府及其他內地部門進行官方交流活動。通過廣泛的交流活動，許多決策局及部門與其內地對口部門都加深了相互了解。兩地一些部門更在郵政服務、海洋保育及打擊盜用知識產權活動等方面簽訂諒解備忘錄，以表達雙方共同合作的決心。

8 為加強地區性合作，我們繼續與廣東省維持廣泛的溝通網絡。一九九九年，邊境聯絡制度繼續為雙方討論和解決實際問題提供有效的聯絡機制，在促進旅客和貨物迅速有序地流通這方面所發揮的作用

尤為顯著。粵港合作聯席會議協助兩地就雙方關注的事宜，例如基礎設施、環境保護和旅遊等，進行高層次的合作。基建協調委員會繼續順利運作。

9 過去 12 個月，我們向立法會提交了多項條例草案。這些條例草案均已獲得通過，就第一屆區議會選舉及第二屆立法會選舉等事宜提供法律根據。同時，為了確保我們的選舉是以公平、公開和誠實的方式進行，我們已提交了條例草案，以取代現行的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

10 第一屆區議會選舉在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我們與選舉管理委員會緊密合作，以確保選舉安排是公開、公平和誠實的。逾 816 000 名選民在這次選舉中投票，投票率為 35.8%。

二〇〇〇至〇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1 二〇〇〇至〇一年度內，本局將會：

- 繼續就落實基本法的事宜，向各決策局和部門提供意見；
- 繼續協調推廣加深認識基本法的工作，特別是慶祝基本法頒布十周年的活動；
- 繼續就香港特區按照基本法的有關規定和「一國兩制」方針處理對外事務方面，向各決策局和部門提供意見；
- 繼續按照基本法的有關規定和「一國兩制」的方針，就特區政府與內地部門發展和維持有效而良好的工作關係，向各政策局和部門提供意見；
- 進一步發展與港澳辦和特派員公署的工作關係；
- 通過現有及新設的途徑，協助加強與廣東省在處理雙方關注的事宜上的聯繫和合作；及
- 與選舉管理委員會緊密合作，以確保為第二屆立法會選舉作出適當的實際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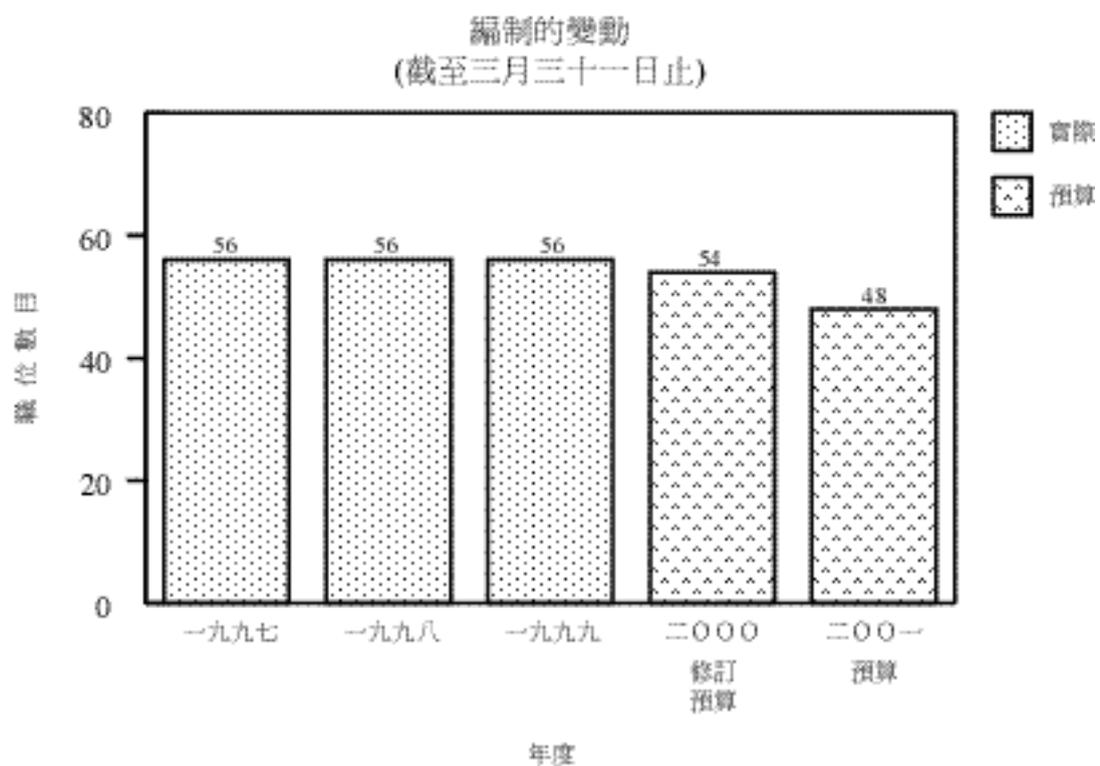
總目 144 -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財政撥款分析

	1998-99 (實際) (百萬元)	1999-2000 (核准) (百萬元)	1999-2000 (修訂) (百萬元)	2000-01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政制事務	43.0	40.1 (-6.7%)	53.0 (+32.2%)	36.3 (-31.5%)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二〇〇〇至〇一年度的撥款較一九九九至二〇〇〇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670 萬元(31.5%)，主要計及在一九九九至二〇〇〇年度取消 5 個編外職位全年所節省的款項、根據資源增值計劃在二〇〇〇至〇一年度淨刪減 6 個常額職位，以及非經常開支撥款有所減少。



總目 144 -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編號)	1998-99 實際開支	1999-2000 核准預算	1999-2000 修訂預算	2000-01 預算	
	————— \$'000	————— \$'000	————— \$'000	————— \$'000	
經常帳					
I - 個人薪酬					
001	薪金.....	30,081	32,095	32,144	28,564
002	津貼.....	3,756	4,131	3,862	3,922
007	與工作有關連津貼.....	6	7	7	7
	個人薪酬總額.....	33,843	36,233	36,013	32,493
III - 部門開支					
149	一般部門開支.....	3,836	3,856	3,856	3,837
	部門開支總額.....	3,836	3,856	3,856	3,837
	經常帳總額.....	37,679	40,089	39,869	36,330
非經常帳					
II - 其他非經常開支					
	一般其他非經常開支.....	5,271	—	13,176	¾
	其他非經常開支總額.....	5,271	—	13,176	¾
	非經常帳總額.....	5,271	—	13,176	¾
	開支總額.....	<u>42,950</u>	<u>40,089</u>	<u>53,045</u>	<u>36,330</u>

總目 144 -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〇〇至〇一年度政制事務局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36,330,000 元，較一九九九至二〇〇〇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6,715,000 元，而較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的實際開支減少 6,620,000 元。

經常帳

個人薪酬

2 個人薪酬撥款 32,493,000 元較一九九九至二〇〇〇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3,520,000 元，已計及在一九九九至二〇〇〇年度取消 5 個編外職位全年所節省的款項，以及根據資源增值計劃在二〇〇〇至〇一年度淨刪減 6 個常額職位。

3 截至二〇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人手編制有 54 個常額職位。預期會在二〇〇〇至〇一年度淨刪減 6 個常額職位。

4 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〇〇至〇一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總值不能超過 16,434,000 元。

5 在分目 002 津貼項下的撥款 3,922,000 元，用以支付標準津貼及下列非標準津貼 -

	職級	總薪級表 薪級點	每月津貼額† (元)
貴賓車司機職系的合併逾時 工作津貼	貴賓車司機	6	5,570
		7	5,940
		8	6,330
		9	6,740
		10	7,145

† 每月首 1 至 100 小時的逾時工作按這些津貼額發放津貼。如某月的逾時工作超過 100 小時，則每一額外時數可獲每月津貼額的 1% 作津貼。

6 在分目 007 與工作有關連津貼項下的撥款 7,000 元，用以支付與工作有關連的標準津貼。